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作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对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专项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74,532.45 万元,占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2.90%,实际担保总额为 56,284.74 万元,占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4.85%。其中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42,440.4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 13,844.34 万元,无逾期担保。

2019 年,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60,688.10 万元,占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6.79%,实际担保总额为 42,440.40 万元,占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8.74%,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担保外,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二、独立意见

上述对外担保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担保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李银国、张毅、宋蔚蔚、王浩
2020 年 4 月 28 日